

M210

使用手冊

行車記錄測速警示器

一、操作指南

溫馨提示：請使用本機標配的車充給本機供電，否則，可能會造成機器無法正常啟動、損壞等狀況。

記憶卡使用：本機支援U1以上的高速TF記憶卡，避免TF卡和機器不相容造成錄影資料遺失的問題。

- 1、第一次使用時，請用本機對TF卡格式化，然後再開始使用，以防止TF記憶卡內因為有異常檔造成機器在錄影時死當和顯示異常等異常問題的出現。
- 2、使用64G以上記憶卡時，在A.第一次使用前或B.使用電腦格式化後，放回記錄器時，需使用內建格式化功能格式化後，方可正常使用。
- 3、當TF記憶卡中鎖檔錄的影檔超過一定容量時，因鎖檔的影片不會被循環錄影所覆蓋，會造成TF記憶卡空間不夠，錄影自動停止的問題，請連接電腦下載您需保留的錄影檔後對TF記憶卡格式化後再次使用。

二、產品更新

- 1.取出機器記憶卡，並使用讀卡機與電腦連接
- 2.前往www.5685.com.tw
- 3.點選測速更新
- 4.點選一般型機器
- 5.依照網頁步驟下載更新資料(下載時為壓縮檔)
- 6.解壓縮後將Speedcam_Data_CHN1.bin
放入記憶卡根目錄(記憶卡第一層)
- 7.將記憶卡放回機器中
- 8.通電開機後若有“更新完成”及代表更新完成

三、產品結構示意圖



(停止錄影狀態下)

於錄影介面時

- 1號鍵：切換鏡頭
- 2號鍵：開啟/關閉錄音
- 3號鍵：開啟/停止錄影
- 4號鍵：開啟回放模式
- 5號鍵：開啟設定頁

(錄影狀態下)

於錄影介面時

- 1號鍵：切換鏡頭
- 2號鍵：開啟/關閉錄音
- 3號鍵：開啟/停止錄影
- 4號鍵：手動鎖檔
- 5號鍵：拍照

於設定選單時

- 1號鍵：上翻功能
- 2號鍵：下翻功能
- 3號鍵：確定功能
- 4號鍵：返回功能
- 5號鍵：開啟回放模式

於回放模式時

- 1號鍵：上翻功能
- 2號鍵：下翻功能
- 3號鍵：確定功能
- 4號鍵：返回功能
- 5號鍵：開啟設定選單

四、主介面功能介紹

(本頁面為UI介面介紹，可能與實際主機外觀不同，外觀以實際商品為主)

發動汽車後，產品會自動啟動並開啟記錄功能。
(要做任何操作需先停止錄影)

衛星狀態(定位後轉為綠色)

音量指示



(停止錄影狀態下)

- 1號鍵：切換鏡頭
- 2號鍵：開啟/關閉錄音
- 3號鍵：開啟/停止錄影
- 4號鍵：回放模式
- 5號鍵：開啟設定頁

自動亮度功能開啟後顯示

自動鎖檔開啟後顯示



(錄影狀態下)

- 1號鍵：切換鏡頭
- 2號鍵：開啟/關閉錄音
- 3號鍵：開啟/停止錄影
- 4號鍵：手動鎖檔
- 5號鍵：拍照

adas開啟後顯示

(本頁面為按鍵功能介紹，可能與實際主機外觀不同，外觀以實際商品為主)

於停止錄影狀態下按下

4號鍵可進入回放模式 / 5號鍵可進入設定頁



於回放模式時(側邊按鍵)

1號鍵：上翻功能

2號鍵：下翻功能

3號鍵：確定功能

4號鍵：返回功能

5號鍵：開啟設定選單



於設定選單時(側邊按鍵)

1號鍵：上翻功能

2號鍵：下翻功能

3號鍵：確定功能

4號鍵：返回功能

5號鍵：開啟回放模式

五、功能設說明

-格式化SD卡：記憶卡資訊、格式化記憶卡

- A. 格式化前須確保記憶卡內檔案沒有要保存，
格式化後檔案會清空。
- B. 使用64G以上記憶卡前，
請使用此功能先做完格式化才能正常錄影。

-GPS測速器設定：設定測速器相關設定

1. 測速器功能: 開啟 / 關閉測速器功能
2. 定速語音提示: 若行駛車速高於設定值，會提示"請減速"
3. 超速提醒:
 - 關閉: 不提示"請減速"語音
 - 單次: 車輛高於照相趕速限時，只提示一次"請減速"
 - 連續: 車輛速度在低於照相桿速限或定速語音提示設定值之前，
會一直提示"請減速"
4. 速度誤差調整: 調整GPS顯示速度
5. 警示寬現值調整: 若設定+1，遇到速限60公里的測速照相時，車輛速度須高於61後才會提示"請減速"

錄影設定：錄影相關功能調整

1. 錄影解析度：解析度調整
2. 循環錄影：單段影片保存長度
3. EV值設定：EV設定
4. 後鏡頭影像切換：後鏡頭左右翻轉設定
5. 重力感應：自動鎖檔靈敏度
6. 錄音：開啟/關閉錄音功能
7. 影片水印：開啟/關閉影片水印
日期/時間：開啟後影片顯示日期/時間
座標：開啟後，影片顯示GPS座標
速度：開啟後，影片顯示GPS速度
(GPS時速水印更新非即時更新，可能會有1~2秒的更新時間)

通用設定：行車記錄器相關功能調整

1. 螢幕保護：螢幕保護設定
2. 日期與時間：時間日期調整
3. 音量：音量調整
4. ADAS：開啟/關閉車道偏移偵測
(此功能辨識結果僅參考使用，請依照實際路況為主)
5. 語言設置：機器語言調整

GPS資訊：衛星連接狀態

版本資訊：主機板本、GPS測速數據版本

出廠設置：恢復預設值

五、測速器顯示介面

A. 固定照相 UI



(未超速)



(超速)

B. 流動照相、區間測速 UI



(通過警報的當下，若車速未超過該流動照相路段速限，會以黑底顯示，反之以紅底顯示)

C. 天橋測距路段 UI



(通過警報的當下，若車速未超過該天橋測速路段速限，會以黑底顯示，反之以紅底顯示)

六、區間測速警示方式

本產品區間測速警示功能分為

隧道路段 (衛星無法定位)

非隧道路段 (衛星會定位)

本機區間測速功能顯示的速度為**均速**非**當下車速**
(從區間測速路段開始到目前行駛位置的平均時速)



非隧道路段 顯示

1. 路段速限
2. 行駛均速
3. 距離終點剩餘距離
4. 安全通過秒數 (要在到區間測速終點前，剩餘時間為0才算安全通過)



若行駛均速 (從區間測速路段開始到目前醒使用位置的平均時速) 高於路段速限後，會以紅色底色提醒使用者，此時就須降低車速



隧道路段 顯示

1. 路段速限
4. 安全通過秒數 (要在到區間測速終點前，剩餘時間為0才算安全通過)

因隧道內沒有衛星訊號，因此無法計算均速及剩餘距離

七、行車模式介面



八、疑難問題解決方案

1、顯示記憶體滿，無法循環錄影

A. 首先新卡在機器上首次使用，請先把TF卡格式化。
或當此張TF卡在別的类型機器上使用過，
而使用在本機時，也需要再格式化。

B. 檢查G-senso是否開啟，若開啟後，
行車過程中車子顛簸搖晃機器會導致檔案上鎖，
鎖定的檔是不能被覆蓋的。

2、後鏡頭無影像

A. 請檢查後鏡頭插頭是否正確連接、鏡頭線是否插好。

3、錄影過程中畫面卡頓或者按鍵反應慢，請先檢查 所使用記憶體卡符合規格 (U1)，如使用非高速記憶 卡，可能會出現漏秒、視訊重播卡頓、花螢幕、 死當等問題。

4、無法儲存時間日期或設定

A. 當機器出現異常斷電後，機器設置來不及保存當前資料
而導致無法保存。

B. 內建電池沒有電了，無法記憶設定。

- 6、系統異常情況無法正常運行 解決辦法：
如使用不當引起的機器無法正常工作，
您可以在機器背面找到“RESET” 鍵重啟一下機器。

九、注意事項

- 1、車輛若長時間停放在遮蔽處曝曬，車內溫度可能會高於80度以上，為避免裝置&記憶卡損壞，請待溫度降低至工作溫度後再使用裝置。
- 2、請定期檢查記憶卡是否需要格式化或更換新卡。
- 3、非特殊情況，請不要在行車中操作本機。

- 5、拍攝效果可能會因為實際環境的天候、光源、機器安裝角度、前擋玻璃之清潔度、不同廠牌的隔熱紙或播放設備螢幕解析度等狀況而有所差異。
- 6、請勿以尖銳、粗糙、具揮發性之物品清潔鏡頭。
- 7、車外鏡防水等級為生活防水，請勿使用高壓水柱直接清洗。
- 8、行車記錄器只能作為輔助工具，並不能擔保行車安全或保障責任，汽車駕駛應確實注意路況小心駕駛並避免危險駕駛。
- 9、行車記錄器是電子產品，本身就有可能發生零件故障以致無法正常運作，其記憶卡也屬消耗品也有可能發生不穩定或因為事故撞擊瞬間機器電源中斷導致影片無法記錄或檔案損毀。
 - *請注意電池續電狀況以及機器運作情況。
 - *行車記錄器並不能取代保險，車主應適當投保以獲得完善的保障。

十、產品規格

顯示螢幕	3吋IPS 螢幕
錄影解析度	雙鏡頭 1080P
影片格式	採H.264技術壓縮之TS (TS碼流)
USB	供電
語言選項	繁體中文 / 英文 / 日文
儲存介質	MICRO SD / 最大128G (U1等級以上) *不相容創見系列記憶卡 *使用64G卡以上需使用本機格式化
麥克風/喇叭	內建式
電源輸入	USB接頭、電壓DC 5V
電池容量	超級電容
工作溫度	0度C ~ 55度C
適用電壓	主機：DC 5V 2.5A 車充線：DC 24V~12V 後鏡頭強切線：DC +12 V (部分車種倒車燈不是由正極觸發，可能會出現一直處在倒車強切畫面，若有此現象則需自行額外加裝繼電器，此產品請尋求專業安裝廠安裝。)

*如需自行購買記憶卡，請參考官網新消息之記憶卡相容表。

平時維護

妥善維護您的系統可確保其使用壽命並降低損壞風險。

- 使用本裝置時應避免潮濕與極端的溫度。
- 避免讓系統長時間暴露在直射陽光或強烈的紫外線燈光下。
- 不要放置物品於機身上面，也不要讓物品掉落在機身上。
- 切勿讓機身掉落或處於強力震動之所。
- 避免讓機身周圍的溫度突然產生巨大變化，因為這可能導致濕氣凝結於機身內部，進而損壞機身。萬一發生凝結的現象，請等候機身完全風乾。
- 液晶螢幕很容易刮傷。切勿用尖銳物品碰觸螢幕。液晶螢幕專用的無膠型保護貼可防止輕微的刮傷。
- 清潔裝置時，切記要關閉電源，拔開電源線，以不掉棉屑的軟質布料擦拭機身外部。
- 切勿使用紙巾擦拭螢幕。
- 嚴禁擅自拆解、維修或變動機體。此舉會讓產品保固失效，同時也可能損害機身，甚至造成人身或財物的損傷。
- 請勿將本裝置、物件或配件與其他易燃液體、氣體或其他爆裂物品一同放置，以免發生危險。
- 為了防止盜竊，不要將裝置和配件留在無人看管汽車裡位置明顯處。
- 不要將裝置長時間暴露於高溫或陽光直接照射。過熱可能會損壞裝置。

十一、RoHS限用物質

設備名稱：行車影像記錄器 Equipment name						
單元 Unit	限用物質及其化學符號 Restricted substances and its chemical symbols					
	鉛Lead (Pb)	汞Mercury (Hg)	鎘Cadmium (Cd)	六價鉻 Hexavalent chromium (Cr ⁺⁶)	多溴聯苯 Polybrominated biphenyls (PBB)	多溴二苯醚 Polybrominated diphenyl ethers (PBDE)
電路板	○	○	○	○	○	○
外殼	○	○	○	○	○	○
顯示面板	○	○	○	○	○	○
攝影鏡頭	○	○	○	○	○	○
電源線	○	○	○	○	○	○
備考1. “超出0.1 wt %”及“超出0.01 wt %”係指限用物質之百分比含量超出百分比含量基準值。 Note 1: “Exceeding 0.1 wt %” and “exceeding 0.01 wt %” indicate that the percentage content of the restricted substance exceeds the reference percentage value of presence condition.						
備考2. “○”係指該項限用物質之百分比含量未超出百分比含量基準值。 Note 2: “○” indicates that the percentage content of the restricted substance does not exceed the percentage of reference value of presence.						
備考3. “-”係指該項限用物質為排除項目。 Note 3: The “-” indicates that the restricted substance corresponds to the exemption.						